

证券代码：430068

证券简称：纬纶环保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国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1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4）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www.neeq.com.cn）。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情况做出汇报，详见《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计后的 2018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19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艳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赵恩涛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致使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董事会提名张艳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与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查询，张艳萍不属于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张艳萍，女，1982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7月在河北农业大学秦皇岛分校担任环境科学专业教师；2005年9月至2007年3月在北京九芳洲技术有限公司任环境评价工程师；2007年4月至今在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任污泥事业部负责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悦担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包长春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致使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监事会提名张悦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查询，张悦不属于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担任公司监事任职资格。

张悦：女，中国国籍，198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环保中级工程师。2013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化工与环境学院，2013年3月至2014年6月，任北京满世投资有限公司水技术工程师。2014年7月至今在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任水环境事业部技术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叶敏开、刘永波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的《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纬纶华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